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以通信、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包括 3 名独立董事），实到董事 9 人，由公司董事长高小离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讨论后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